

动态

山西：推出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新举措

为纾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慢、贵”等突出问题，山西省财政厅主动作为，创新工作方式，与人行太原中心支行、光大银行等部门及金融机构协同努力，建立起全国领先的省级政府采购全流程线上智慧融资平台，简称“政采智贷”。与传统的融资方式相比，“政采智贷”融资服务具有审核效率高、贷款成本低、融资可获得性强等明显优势，是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的创新之举。由于“政采智贷”精准切中中小微企业的融资痛点，所以一经投入市场便受到广大企业的青睐。据了解，从4月17日上线运行以来，短短3个月的时间，已经审批通过了212户企业，累计发放贷款6606万元。

(李贺)

江西：累计投入90亿元支持新农村建设

近日，江西省财政下达2019年省级补助资金30亿元，专门支持全省2万个左右自然村组开展新农村建设。根据《江西省“整洁美丽和谐宜居”新农村建设行动规划（2017—2020年）》的统一规划部署，自2017年开始，每年选择2万个左右自然村组，采取省、市、县三级共建方式，连续4年开展省级村点整治建设，确保到2020年基本完成25户以上不迁并宜居保留村组的整治建设任务。省级村点补助资金坚持普惠制，主要根据“两因素法”即按乡村人口数和村民小组数两因素分配。省、市、县三级财政按5:2:3比例预算

安排标准，每个村点安排财政专项补助资金30万元，其中省15万元、市6万元、县9万元。各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新农村整治建设村组内的道路、巷道、入户便道建设，农户改厕改房补助，村内改沟改塘，村庄洁化、绿化、亮化、美化、文化等建设项目。随同补助资金一并下达的还有新农村建设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结束，省里将据此对预算资金绩效开展评价。

(廖乐遂)

河北邢台：着力推进PPP工作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河北省邢台市财政局按照“强化监管、自查整改、规范运作、推进落地”工作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PPP工作。一是聚焦智库建设，强化服务意识。2018年市财政局通过河北省政府采购网、邢台市人民政府网等网站向社会以公开征集和邀请的方式，分别建立了由来自全国一流19家符合条件的咨询机构组成的PPP咨询机构库和由咨询、法律、投融资、采购、政策、金融和工程等方面24位业内专家组成的专家库，为PPP项目规范运作奠定基础。二是聚焦制度完善，强化规范实施。陆续出台一系列制度文件，从健全PPP工作协调机制、做好项目储备、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建立保障机制等方面，切实推动PPP工作规范化运行。2018年，为强化财承10%红线的硬性约束，加强PPP项目风险防控，建立了PPP项目财承风险预警机制，利用财政部PPP综合信息平台，将各县（市、区）当年全部PPP项目财承占比分为绿色、橙色、红色三个风险等

级，对存在橙色和红色风险等级的县（市、区）发布风险预警，确保PPP项目风险可控。三是聚焦关键关口，强化过程监管。为切实推进园博园PPP项目建设，市财政局严把项目建设“四个关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严把项目准备“关口”。成立园博园项目筹委办资金监管组，聘请专业审核机构，对项目“两评一案”进行审核，充分挖掘项目收益，合理确定财承占比，为项目顺利入库奠定了坚实基础。严把项目采购“关口”。严格政府采购全过程监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公平公正公开采购资金雄厚、最具实力的社会资本方。目前，已有中国能源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四家联合体中标。严把项目运行“关口”。将严格执行“两评一案”确定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严格考核，提升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长远效益。严把项目移交“关口”。加强项目资产移交管理，对合作期满后的资产移交，将聘请专业评估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资产评估，确保资产保值增值，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本刊通讯员)

内蒙古阿尔山：确保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落到实处

内蒙古自治区阿尔山市财政局着力坚持“四个加强”，确保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落到实处。一是加强发放前分析测算，做好资金发放准备工作。2018年末，市财政提前启动2019年补贴发放准备工作，针对2018年补贴资金发放过程中存在问题等情况，市财政认真分析总结原因，提出解决对策，安排做好2019年

动态

补贴面积和补贴标准的资金核算工作和相关资料准备。二是加强完善动态信息管理。联合农牧业局对补贴标准、面积、享受人(户)数进行核实,重点排查身份证号码重复、户籍信息不正确、补贴对象死亡、迁出、土地性质变更等情况。继续坚持补贴资金专户管理、统一发放、封闭运行,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安全、准确、足额发放到农民手中。三是加强资金监管。及时了解补贴发放兑付工作进展情况,密切跟踪督查发放进度。严格落实定期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补贴监督机制,杜绝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补贴资金等违规现象的发生。四是加强宣传、公开操作。继续通过各种媒体、多种方式加强改革政策宣传,让广大农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充分了解补贴的具体内容。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度,由乡镇政府负责公示,每个农户的补贴面积、补贴标准、补贴金额必须张榜公布,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公示内容与实际补贴发放情况一致。严格执行补贴信访受理制度,对于信访案件在规定时间内办结。

(孟令纯)

安徽芜湖:做好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工作

近年来,安徽省芜湖县财政局积极探索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停、减、调、增、用“五字诀”,消化存量债务,降低政府性债务风险。一是“停”,即停止项目实施。坚持“保续建、保民生、保重点”和政府性债务“只减不增”的原则,2018年新开工项目比2017年减少7个,压减年度计划投资6亿元,2019年新开工项目比2018年

再减少6个,压减年度计划投资4亿元。同时,对已列入2018年政府性投资项目如水阳江路、汪溪湖湿地公园、航产园土方平整等3个项目暂缓实施,纳入2018—2020年政府性投资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库,视情况再适时启动。二是“减”,即减少债务规模。贯彻落实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政策,做到不扩大政府性债务规模、不增加新债;加强审计监督,建立健全部门单位违规举债责任追究机制;将2019年到期的政府债务本金1.78亿元和利息2亿元,纳入年度财政支出预算全额保障,将2020、2021年到期政府债务本息列入中期财政支出预算;千方百计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和其他公用经费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腾出更多财力用于债务化解。三是“调”,即调整债务结构。通过存量政府债务置换为政府债券形式,债务偿还期限延长,利息成本降低,短期内大大减轻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同时,通过股权结构调整优化、运营模式及机制创新、增加注入资本金和有效资产等措施,整合各类分散的政府资源,做大、做强政府性融资平台资产规模,降低融资平台公司资产负债率,为政府债务化解提供有效支撑。四是“增”,即增加财政收入。全力盘活国有资产,加大出售、出租、出让处置力度,2018年新增国有经营性用地出让金收入达12.53亿元,为可用财力增长提供保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力促工业转型升级,加速发展现代服务业和都市型生态农业,加快芜湖空港经济区建设,全力推进通用航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五是“用”,即用好上级政策。密切关注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准确把握上级投资和扶

持重点,在压减政府性投资规模的同时,加大项目申报力度,2018年争取上级项目资金10.4亿元,有效缓解了县级财政保稳定、促发展的压力。

(周光江)

山东诸城:细化六项举措 决胜脱贫攻坚

今年以来,山东省诸城市财政持续推进开发式扶贫与保障式扶贫相结合、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衔接,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探索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为打造新时代乡村振兴“诸城模式”升级版奠定坚实基础。一是持续强化资金支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明确2019年和2020年,全市各级安排用于脱贫攻坚的资金不少于上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做好金融扶贫融资需求对接,规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富民生产贷等,有效防控信贷风险。加强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建立动态监控制度,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二是开展贫困人口动态调整。严格按照省扶贫标准和“两不愁三保障”的标准条件,按规定程序动态调整贫困人口,确保应该享受政策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扶贫保障范围。加强数据统计分析和比对工作,进一步提高贫困数据的质量,为脱贫攻坚决策提供更加精准的依据。三是聚焦贫困重点区域发力。加大对20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和桃林镇、皇华镇的支持力度,将新增脱贫攻坚资金、项目、举措重点向脱贫任务比较重的区域倾斜。四是巩固住房安全保障水平。建立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机制,对新出现的贫困户住房安

动态

全问题,及时纳入危房改造计划,落实各级补助资金,按时足额拨付到户,加强进度和质量控制,让贫困群众住上安全房。建立完善危房改造信息公示制度,及时公开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五是提高教育扶贫保障水平。健全完善学生资助标准化管理体系,实现应助尽助、精准资助,不让贫困家庭学生因贫失学。健全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对各学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标注登记,重点关注,全程跟踪,分类制定落实控辍保学措施,严防贫困家庭适龄学生辍学。六是强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在实现省扶贫工作重点村道路、客车、自来水、电力、宽带、有线电视等“村村通”的基础上,对部分运行多年、老化损坏的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超过70%,提升省扶贫工作重点村通水条件,推动电网晋档升级。加强农村基础设施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落实管护责任,确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满足贫困群众生产生活需要。

(肖立新)

江苏湖东： 稳中求进保发展促增收

今年以来,江苏省沭阳县湖东镇财政所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巩固“稳”的基础、增强“进”的动力,为全镇经济高质量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服务和保障。一是依靠政策引导,着力夯实财源基础。坚持实施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引导和鼓励企业加快智能改造和装备升级换代,培养具有潜能的优质产品群、企业群,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发展

对财政的贡献份额。加强财政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财政性资金引领示范作用,创新投入方式,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向实体经济转型发展。做好政策宣讲,推动强企惠企政策落地生根,让企业真正享受到政策红利,增强发展活力,帮助企业用足用好政策,促进项目早投入、早产出,增加有效财源。二是坚持依法征管,拓宽挖掘增收潜力。坚持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同抓、重点税源和零散税源并重、开源和清缴并举,确保税收和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年初做好任务分解,落实财政扶持政策和奖励激励政策,千方百计确保预定目标的完成实现。建立健全财税联席会议机制,加强税源分析调度,强化收入责任,促进应收尽收。依托上级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加强涉税信息共享比对,挖掘增收潜力,做大收入蛋糕。三是加强统筹协调,努力改善民生需求。建立新增财力重点投向民生领域的长效机制,努力实现财政对民生投入的逐年增长。统筹兼顾落实民生政策,积极扶持村级经济发展,从机制上做好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全力以赴办好民生实事,加大经济薄弱村项目奖补和公共服务补助力度,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四是严格财政监督,切实保障资金安全。加强公务支出管理,确保行政运行成本只减不增。加强财政监督管理,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相结合,确保财政资金和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按程序、规定、制度办理每一笔业务,做到权力有制约、过程有痕迹、责任可追溯。

(殷星 王学青)

大连监管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推进监管加力提效

财政部大连监管局紧紧围绕“三定”规定谋划工作,找准定位和着力点,推进监管工作加力提效。一是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加强机构改革单位部门预算监管。对机构改革单位的预算执行、银行账户管理、严肃财经纪律等方面提出要求,明确在机构改革期间预算执行必须规范、均衡,要兼顾保障单位正常履职需求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各项财经纪律,切实保证预算资金安全。同时,改进工作作风,按照必要、管用、够用的原则明确相关业务申报材料清单,优化办理流程,做到资料报送“一次清”,利用网络让信息多跑路,让预算单位少跑腿。二是充分发挥授权支付动态监控作用,强化部门预算日常监管。强化监控的时效性,对预算单位支付进行实时监控,做到发现疑点调查了解及时、整改纠正及时,充分发挥好授权支付监控在部门预算监管中的重要作用。有针对性地加强机构改革相关单位的授权支付动态监控,通过授权支付动态监控促进银行账户管理等工作。三是拓展转移支付资金监管链条,提高监管成效。以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申报审核为切入点,在审核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结算金额的同时,更加关注地方财政在专项资金的预算编制、资金拨付、专户管理、资金使用、会计核算、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是否规范,评估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的效果,从财政预算管理全链条角度发现问题,及时向财政部反映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本刊通讯员)